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12月12日下午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是为了实施海外业务战略布局，增强国际竞争力，吸纳全球优秀人才和技术资源，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和竞争力。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3-070）。

特此公告。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3日